###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漳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古雷港分中心2025年日常养护用工服务

2、本项目预算金额为1500000 .00元，最高控制价为1464331.13元，服务期一年，如果一年内金额没用完，可以延期使用，直至用完为止。

**备注：超过最高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二、技术要求**

★（一）拟派出的人员最低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名 称 | 数量 | 岗位要求 | 相关证明材料 |
| 1 | 项目负责人 | 1人 | 公路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拟派出项目技术负责人须附上其职称证 书、毕业证书等能够证明其资格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电子件 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专业以有权部门颁发的职称证书上标注的为准，若职称证书上无专业的，以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 准。拟派出技术负责人必须为独立投标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意一个月由投标人缴交的社保缴费证明  材料。社保由上级单位统筹缴纳的，还应提供上级单位出具的统筹缴纳证明。 |
| 2 | 专职安全员 | 1人 | 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 拟派出专职安全员须附上其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书电子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 章。拟派出专职安全员必须为独立投标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意一个月由投标人缴交的社保缴费证明 材料。社保由上级单位统筹缴纳的，还应提供上级单位出具的统筹缴纳证明。 |

1、供应商拟派 出的人员若不满足最低配置要求 ，按废标处理。

2、中标人未经采购人批准，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中标人若需更换项目负 责人，须事先得到采购人书面批准，并处 5 万元人民币/人次的违约金，更换人员的资质水平不得低于被更换人 。特殊情况(如离职、死亡、罹患严重疾病无法履行职责等)更 换 以 上人员的，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出的更换申请和相关证据 后，视情况研究决定是否收取违约金。

3、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按建办市〔2021〕40 号、闽建许〔2019〕128号、闽建筑函〔2022〕33号文要求提供；以上资料均须盖投标人公章。

（二）、养护工作内容

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不限于路基 、路面 、桥涵 、绿化 、 交安设施等。

（三）现场施工管理及质量保修

1、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规范及在施工作业过程中，应当按照《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H30-2015）、《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F90-2015）和《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的规定要求开展施工作业，设置足够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责任和对第三人侵权责任由承包人负责。服从采 购人管理，精心组织，恪守施工操作和安全规范，坚持文明施工，履行安全防范职责， 妥善处理，理顺与周边各方面的关系。由有关执法部门的处罚自理。

2、在道路养护中为保证安全，维护人员必须穿反光背心装，并加强安全管理。如发生交通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所产生费用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3、养护工程若因养护施工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问题，需要返工重做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四）★工程质量验收要求

1、工程具备验收条件后，采购人依据《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H10-2009）、《福建省普通公路养护标准化指南》、《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H20-2007)以及《漳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古雷港分中心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规范性文件进行验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结算所需资料。

★（五）工程结算方法

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结算，即实际完成工程量\*综合单价\*（1-下浮率）。

（六）保险

1、中标人承包期限内，应严格按照《劳动法》的规定用工，签订用工劳务合同，并按规定为工人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及相关的劳动保险，承包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及造成第三者伤害责任的，均由中标人承担。

（七）应急处置

当出现应急情况、紧急任务、上级检查或其他需要及时维护的情况，若中标人无法有效响应，为了确保及时处置，采购人可以组织其它队伍直接参与维护工作，中标方需无条件服从安排并支付相关费用。

（八）其他要求

1、变更估价：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引起新的工程项目，其相应综合单价的确定方法为：

（评审项7）1.1 投标报价中有类似工程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投标报价中类似项目的单价计算确定。

1.2 投标报价中没有类似工程项目单价的，由采购人根据套用《福建 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福建省建设工程施工费用定额》、《福建省市政维护工程预 算定额》及投标人的投标下浮率，材料、机械价格按合同签订当期《福建造价信息》正 刊信息价、如正刊无信息价，则按《福建造价信息》副刊信息价，无价材料由双方协商， 人工价格按照开标当期漳州市人工信息价计取。企业管理费、税金、规费等费率按相关 规定计取。计算出的综合单价按投标下浮率（中标价与评审价的对比）下浮，并报相关部门审核后为该新增项目的结算综合单价。

 1.3 如存在定额无法套取的项目，由双方协商确定。

 2、本合同包的预算审核清单于附件中自行下载。

 3、维护范围：漳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古雷港分中心范围，维护范 围包含但不仅限采购人提供的内容，以实际为准，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九）报价要求

★1、投标人需在首次响应文件中报投标总价及下浮率，投标人以采购人提供的综合单价（附件中自行下载）为基准报下浮率，投标人所报下浮率不得低于6%。本项目实行固定单价风险包干制，下浮率在合同期内不作调整。投标人不按照该规定进行报价的，均视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

★2.由于系统不支持下浮率报价，所以本项目按投标总价进行评标。投标人报价仅作为下浮率测算依据。最终中标单位的中标下浮率将作为本项目结算时的统一结算下浮率。下浮率测算公式：下浮率=1-（投标总报价除以最高控制价），即结算金额=实际完成工程量\*综合单价\*（1-下 浮率）。

（评审项12）3.投标报价包括中标人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员工工资、出勤补贴、加班费、过节费、餐费、材料费、防暑降温费、劳保费、设备费、工具费、管理费、投标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相关规费、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人身意外保险等各种补贴和福利等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测算，中标下浮率在服务期间内不再作调整)。因市场变化、政策性调整等导致的人工、施工机械台班价格变化以及材料价格变化属于风险包干范围内，不进行调整。

### **三、商务条件**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类型** | **要求** |
| 1 | ★ | 交货时间 | 服务期一年，如果一年内金额没用完，可以延期使用，直至用完为止。 |
| 2 | ★ | 交货地点 | 采购人专养及代养公路 |
| 3 | ★ | 交货条件 | 验收合格。 |
| 4 | ★ | 是否邀请投标人验收 | 不邀请投标人验收 |
| 5 | ★ | 履约验收方式 | 1、期次1，说明：采购人按月验收或根据公路应急养护或普修任务按次验收结算。 |
| 6 | ★ | 合同支付方式 | 1、支付期次12次，如果12期次未完成合同金额，可延期使用，直至完成合同金额，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
| 7 | ★ | 履约保证金 | 缴纳 ,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0%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说明：合同签订前；履约担保期限：养护工程量验收合格后或合同期满且无纠纷后30天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人不能完成其义务而造成的损失。 |

其他商务要求：

8、违约责任

8.1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合同无法按时签订，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成交金额5%违约金。

8.2在签订采购合同之后，成交供应商要求解除合同的，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成交金额5%违约金。